关于印发《东丽区2025年度春季清河湖

专项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街道（功能区）及相关单位责任科室：

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深化河湖长制的工作部署，按照《市河（湖）长办关于开展2025年度春季清河湖专项行动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清河湖专项行动，现将《东丽区2025年度春季清河湖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随文印发，请认真落实。

附件：1.东丽区2025年度春季清河湖专项行动工作方案

 2.2025年度清河湖专项行动问题排查清整台账

2025年2月17日

（联系人：郭丰华 联系方式：022- 24982741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1

东丽区2025年度春季清河湖专项行动方案

为持续强化河湖治理管理保护，充分发挥各级河湖长党政领导作用，统筹水资源、水环境、水生态治理，复苏河湖生态环境，维护河湖健康生命，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，经研究决定，在春季冰面开化、河湖生机复苏时期，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清河湖专项行动。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加强卫生保洁，维护河湖环境面貌

加强河湖环境卫生保洁及安全管理，做到相关部门和保洁队伍多管齐下，加强巡视巡查与日常管护，重点打捞清理河湖水面及堤岸上的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农业垃圾等，在冰面未开化时，及时劝阻河湖周边垂钓、游玩、燃放烟花爆竹等危险行为，维护河湖干净、整洁的良好面貌。

二、开展堤岸整治，提升河湖环境质量

纵深推进“清四乱”常态化规范化，结合遥感监测发现的新增疑似河湖岸线侵占图斑，全面排查、清理整治非法侵占水域滩地种植养殖、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等行为，以良好河湖环境迎接春季河湖生机复苏。

三、治理污染源头，实现河湖水质达标

加强冰冻期后重点河流、重要断面、重要口门的水质监测，针对劣V类的断面、口门和感官黑臭的农村沟渠坑塘，联合开展溯源排查、确定污染源，分类施策开展源头治理，依法严厉打击污水私排、偷排行为、乱泼乱倒等行为。

四、健全长效机制，凝聚河湖管护合力

各街道（功能区）河湖长要组织推动落实河湖管护长效机制，推动各部门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统筹各类资源要素，保障河湖管护资金、管护队伍人员到位，持续加大河湖日常巡查、保洁力度。

五、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爱河护河氛围

落实河湖长“向群众汇报”机制，利用“两微一端”、志愿者活动等多种形式，加强水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。加大河湖周边易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区域的宣教引导频次，号召群众共同抵制各类危害河湖健康的不文明行为，营造全民爱水、护水的和谐氛围。

 六、加强组织领导，不断提升工作能效

 各街道（功能区）河湖长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，负总责、亲自抓，河湖长负主责、抓具体任务落实，做到有部署、有行动、有检查、有成效。同时，有效运用“河湖长吹哨 部门报到”机制，组织协调相关部门，共同研判制定方案，适时组织联合执法，分工协作，形成强大工作合力，切实形成协同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格局。各街道（功能区）要建立问题台账，实施动态化管理，于每月24日报送专项行动问题排查清整台账（见附件2），于4月22日前梳理典型案例、先进经验以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内容并报送专项行动总结。